

南昌市档案馆

竞价公告

为降低我馆档案库房内积尘、有害气体及虫霉对馆藏档案和工作人员的危害，满足馆藏档案长久保存需要，拟对本馆档案库房开展一次性消杀工作，现面向社会进行竞价，相关要求如下：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：

（一）项目名称：南昌市档案馆档案库房一次性消杀服务项目。

（二）项目内容：库区建筑面积约 3676.4 m²，含 23 间库房、7 间工具间及库内走廊、档案装具（密集架、档案柜、档案盒等）表面及周边区域的空气质量、虫霉除治等。

（三）服务预算：11.5 万元。

（四）服务期限：合同签订后 20 日内完成。

二、申请人的资格要求

（一）报名条件：

1. 满足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：

- （1）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；
- （2）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；
- （3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；

- (4)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;
- (5)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,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;
- (6) 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
- (7)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,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。
- (8) 被“信用中国”网(<https://www.creditchina.gov.cn/>)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、被“中国政府采购网”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(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),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。

2.项目经理必须熟悉项目工艺流程及相关安全风险防范。

3.具有同类项目服务业绩。

(二) 报名所需材料:

- 1.提供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(或扫描件)。
- 2.报价文件。
- 3.近三年内具有同类项目服务业绩(提供合同复印件)。

三、服务内容及要求

(一) 服务内容

- 1.消杀对象:作业应覆盖指定区域的地面、墙面、天花板、门窗、通风口、可接近的管道表面、档案装具外表面、库内空气

及易积尘角落，库区内积尘、有害气体、霉菌、档案害虫（烟草甲、档案窃蠹、书虱、蜚蠊、毛衣鱼、白蚁等）及其他有害生物。

2.消杀方式：采用安全、环保、对馆藏纸质、照片、实物、光盘等各类载体档案无腐蚀、无损害的技术手段（如低温冷冻、低空充氮、低浓度熏蒸等），不得使用会明显增加库内湿度、腐蚀金属装具、溶解字迹或损害档案载体的作业方法，严格消杀过程监测，执行封闭、警示、通风和残留检测程序，作业后确保无有害残留。

3.服务工期：20个日历日内完成消杀作业及检测工作。

4.成果要求：消杀完成后供货方应提供完整的库房一次性消杀实施方案、人员及设备清单、安全交底、作业记录、参数记录、照片、检测报告及总结报告等，消杀的有害气体、虫霉除治效果能提供符合《档案库房空气质量检测技术规范》（DA/T81-2019）、《档案虫霉防治一般规则》（DA/T35-2007）检测报告、作业记录等有效说明材料。

（二）安全要求：

1.作业人员须接受规范培训，作业期间做好个人防护。

2.消杀作业不得对档案造成任何损害（纸张变色、字迹褪色、装具腐蚀等）。

3.因操作不当造成档案或财物损失的，由服务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。

4.须严格遵守我馆库房管理制度，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，不得拍摄、复制、摘录、传播或以任何方式带离与馆藏及库区相关的信息。

四、选取方式

本次竞价为最终报价，逾期视为放弃参加本次竞价活动。各供应商报价后，我馆将组织专人进行资格审查，经审查认定后，即为签订合同的最终供应商。

联系人：柯丽、熊雄 0791-83886208

